

# 藥物食品簡訊

月刊

王金茂園題

第 279 期

日期：民國 93 年 3 月 20 日

發行人：陳樹功 出版者：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  
電話：(02) 26531318 網址：<http://www.nfpl.gov.tw>



## 切勿任意使用不明 品牌美白化妝品

本局統計近 3 年由地方衛生局送驗之化粧品，結果在 2,516 件送驗檢體中檢出汞成分者共 5 件詳如（表一），不合格率 0.2%。檢出汞成分者均為民眾至衛生局消費者服務中心送驗不明品牌美白化粧品，而一般國內、外有品牌之美白化粧品均合格。

汞就是水銀，早年的化粧品常添加來漂白皮膚，美白效果很明顯。但汞會在人體內沉澱，慢慢累積引發汞中毒。其症狀從外觀上看，臉部有棕色、灰色沉澱的斑點，會使原來就有的皮膚溝痕顏色變得更深，亦會使皮膚發炎或產生接觸性過敏，甚至出現紅腫或小水泡。因此，本署於民國 63 年即公告化粧品中不得使用水銀及其化合物。

為消除民眾對於手上使用之化粧品是否含汞鹽之疑慮，該局以往即已建立簡易之檢驗方法，並將該檢驗方法提供各縣市衛生局，民眾手邊若有可疑產品可就近將檢體送衛生局檢驗。

衛生署建議消費者在選購化粧品時，務必到專櫃、藥粧店等正常通路購買有品牌之產品，切勿購買來路不明，標示不清之產品，即可免去化粧品含汞之憂慮。

表一、本局近三年衛生局送驗化粧品檢出汞成分件數分析

年度	90	91	92	合計
送驗件數	1,012	892	612	2516
檢出汞件數	3	1	1	5
百分比	0.29%	0.11%	0.16%	0.20%

備註：檢體均屬消費者送驗之不知名化粧品

